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饮食”或“公司”）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西安饮食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2014 年度的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名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西安饮食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亚东	联系电话：18910027528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祥有	联系电话：1891089902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了公司公开披露的文件，包括定期报告、“三会”公告文件及其他临时公告文件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	是

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发行后每季度 1 次, 共 4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否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p>公司为较大程度增加募投项目“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楼体重建项目”的建筑面积, 经董事会同意后使用自有资金对拟改造楼体东南角居民住宅楼进行房屋征收工作, 该工作的实施延迟了公司原定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导致募集资金使用进展缓慢。</p> <p>在本保荐机构的督导下,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并予以公告。</p> <p>新的进度计划在实施中由于房屋征收工作的延缓及市规划局规划方案</p>

	<p>的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募集资金的使用仍大幅落后该进度计划。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楼体重建项目”投资金额为967,800.00元，保荐机构建议公司加快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p>
<p>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p>	
<p>(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p>	<p>12次</p> <p>1、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2015.04.03）</p> <p>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15.04.03）</p> <p>3、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计划的核查意见（2014.10.28）</p> <p>4、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的持续督导之2014年上半年定期现场检查报告（2014.09.05）</p> <p>5、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4年持续督导的现场专项培训情况报告（2014.09.05）</p> <p>6、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2014.09.04）</p> <p>7、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拟签署2014年中秋月饼加工合同的关联交易核查意见（2014.08.28）</p>

	<p>8、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2014.07.09）</p> <p>9、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14.02.19）</p> <p>10、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2014.02.19）</p> <p>11、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与西安旅游集团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企业品牌文化宣传合同书的核查意见（2014.01.04）</p> <p>1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与西安旅游集团创意远景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企业品牌文化宣传合同书的核查意见（2014.1.04）</p>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14 年 8 月 27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1) 证监会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考量及目的； (2) 对上述两个办法主要修改内容的分析； (3) 新规对企业未来发展的影响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 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截至 2014 年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饭庄东大街总店楼体重建项目”投资金额为 967,800.00，未能按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项目投资进度计划落实。	建议公司加快募投的投资进度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	无	不适用

（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2015年4月16日

陈亚东

2015年4月16日

陈祥有

保荐机构：_____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_____

2015年4月16日

（加盖公章）